贵州省教育厅办公室

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转发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<未来技术学院建设指南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普通本科高校：

为落实《教育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工程院关于加快建设发展新工科 实施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 2.0 的意见》（教高〔2018〕3 号），教育部研究制定了《未来技术学院建设指南（试行）》，并于近日正式印发（教高厅函〔2020〕6 号），以推进未来技术学院建设工作。拟通过 4 年左右时间在在专业学科综合、整体实力强的部分高校建设一批未来技术学院，探索未来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培养新模式。在此基础上，争取用 10 年左右时间锻造一批高水平教师团队，建设若干科教资源平台和数字化资源，培育一批原创性成果，形成一批体制机制范例，打造教学科研高地。

请各校根据《未来技术学院建设指南（试行）》，结合实际开展建设，贵州大学直接向教育部提出立项申请，其他高校可报请我厅同意后向教育部提出立项申请。

附件：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未来技术学院建设指南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0 年 5 月 19 日